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署 函

地址：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聯絡人：姚昕廷
聯絡電話：07-2152490
傳真：07-2814660
電子郵件：juns0525@tad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1309081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A15010000H_1130908145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韓商大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陳報調整燃油附加費，詳如附件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，並詳告旅客，以避免衍生糾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113年4月22日交授航空管字第1130011563號函副本辦理(檢附來函)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548 臺北市敦化北路340號
傳真：(02)2349-6050
聯絡人：王玉樹
電話：(02)2349-6042
電子信箱：arthur@mail.caa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交授航空管字第1130011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陳報自113年3月7日起調整臺灣出發至韓國之國際航線客運燃油附加費，單程每人每航段由20美元調整為22.5美元一案，已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民用航空局案陳貴公司113年3月1日韓(113)字第03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請於適當地點及網站廣為宣導周知，並轉知代售機票業者配合辦理。另為保障消費者權益，請依消費者保護法第4條及第5條規定，於各種售票管道均應以適當方式充分揭露國際航線票價、各項附加費、機場服務費及總金額等資訊，以避免消費爭議。

正本：韓商大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
副本：本部航政司、交通部觀光署

2024/04/22
交 11:15:53 章

交通部觀光署 113.04.22



1130908145